



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8 年 9 月 25 日

聯絡人：林宏松襄閱主任檢察官

電話：02-22616192

新北地檢署偵辦販毒集團案，查扣 52 塊海洛因磚，3 名被告裁定羈押。

本署陳詩詩檢察官指揮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文山第一分局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等單位，持檢察官核發之拘票，前往新北市板橋、樹林、泰山等地區搜索、拘提葉姓被告為首之販毒集團等 3 名成員，並起獲以茶葉袋為外包裝之第一級毒品海洛因磚 52 塊(毛重約 20 公斤，市價超過新台幣 1 億元)。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被告 3 人涉嫌販賣毒品罪嫌重大，且有勾串共犯及證人之虞，於本月 19 日晚間向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，經法院裁准。全案正由檢察官積極指揮警方擴大偵辦中。

本署朱兆民檢察長表示，毒品為犯罪之根源，不僅嚴重傷害身心健康，也嚴重影響社會，許多案件的嫌犯都是吸毒成癮，缺錢花用因此挺而走險。本署為展現維護社會治安的決心，特別針對毒品案件要求全力投入偵辦，平時利用觀護或專案查緝藥腳之機會，加強溫暖關懷的深度與廣度，以剛柔並濟方式，期能減少毒品問題，守護民眾身心健康。

